**平安堡镇政府信息公开指南**

为更好地开展我镇信息公开工作，最大限度地保障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方便、快捷地获取所需政府信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特编制本指南。

一、政府信息分类

平安堡镇政府信息分为三类：一是主动公开的信息。镇政府及其各部门在各自职责范围内依法应当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二是依申请公开的信息。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可根据需要向镇政府及各部门申请获取相关信息。三是不予公开的信息。

二、政府公开信息编排体系

平安堡镇政府公开信息使用文档方式编排、记录和存储各类信息，主要含以下要素：

序号，单位，类别，公开内容，公开形式，公开时限，公开范围，公开程序，责任部门，详细信息。

三、政府公开信息的获取方式

政府信息应当通过政府网站、广播、政府公报等便于公众知晓的方式主动向社会公开。可参见《平安堡镇政府信息公开目录》。如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根据自身需要申请提供信息时，根据该信息的实际状态进行提供，受理机构:镇党政办公室，联系电话：5789678。

四、政府信息公开机构

平安堡信息公开工作机构名称：政府办公室

办公地点：政府三楼东侧

办公时间：8:30--17:30

联系电话:5789678

传真号码：5789678

电子邮箱：[pinganpuzhen@163.com](mailto:pinganpuzhen@163.com)

五、救济方式和程序

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认为行政机关不依法履行政府信息公开义务的，可以向上级行政机关、检察机关或者政府信息工作主管部门举报。收到举报的机关将予以调查处理。

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认为行政机关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中的具体行政行为侵犯其合法权益的，可以依法申请行政复议或者提起行政诉讼。